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云南省人工影响天气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云南高质量发展气象服务保障工程-飞机人工增雨催化剂费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运十二机载烟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39人，营业收入为44508.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338.6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空中国王机载烟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39人，营业收入为44508.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338.6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25日

注：投标人可直接进行电子签章，也可以加盖公章后，扫描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相应位置，再进行电子签章。